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1次臨時大會

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108年1月28日(星期一)上午9：00分

地點：本會二樓會議室

主席：王正國　　**紀錄：**撒帽.伊斯瑪哈繕

出席人員：王主席正國、吳副主席清吉、張代表志誠、高代表清源、謝代表宜真、陳代表啟明、杜代表司偉。

列席人員：謝區長英雄 陳秘書英敏 李課長冠萱 柯課長志聰 高課長美圓 賴主任建戎 陳主任俊豪 周主任豊隆 張隊長福雄 顏館長雲美 何館長秀妹 吳館長美芳 謝所長鎮宇

壹、報告事項：秘書提示(簽到出席代表已超過半數，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貳、討論事項：商討議事日程

決議：表決通過(如修正後議事日程表)。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1次臨時大會

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108年1月29日(星期二)上午9：00分

地點：本會二樓會議室

主席：王正國　　**紀錄**：撒帽.伊斯瑪哈繕

出席人員：王主席正國、吳副主席清吉、張代表志誠、高代表清源、

謝代表宜真、陳代表啟明、杜代表司偉。

列席人員：謝區長英雄 陳秘書英敏 李課長冠萱 柯課長志聰

高課長美圓 賴主任建戎 陳主任俊豪 周主任豊隆

張隊長福雄 顏館長雲美何館長秀妹吳館長美芳謝所長鎮宇

壹、報告事項：秘書提示(簽到出席代表已超過半數，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貳、討論事項(區公所業務報告)：

一、108年度區運執行計畫及活動概算(詳如附件)。

二、108年聖貝祭執行計畫及活動概算(詳如附件)。

三、108年櫻花祭執行情形及經費決算(詳如附件)。

四、主席裁示(明天上午九點準時報到)

五、主席宣布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1次臨時大會

第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108年1月30日(星期三)上午9：00分

地點：本會二樓會議室

主席：王正國　　**紀錄**：撒帽.伊斯瑪哈繕

出席人員：王主席正國、吳副主席清吉、張代表志誠、高代表清源、謝代表宜真、陳代表啟明、杜代表司偉。

列席人員：謝區長英雄 陳秘書英敏 李課長冠萱 柯課長志聰 高課長美圓 賴主任建戎 陳主任俊豪 周主任豊隆 張隊長福雄 顏館長雲美 何館長秀妹 吳館長美芳 謝所長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謝仁正

紀錄：撒帽.伊斯瑪哈繕

壹、報告事項：秘書提示(簽到出席代表已超過半數，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貳、主席宣布開會：

一、討論提案：1.公所提案。2.代表提案。臨時動議。人民陳情案。閉會)

(一)公所提案：

1.案由：敬請審議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本所申請「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補助作業要點」經費150萬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表決：一致通過。

2.案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政府農業局補助辦理「108年度重劃區外零星修繕(開口合約)」經費計新台幣50萬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表決：一致通過。

3.案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政府補助辦理「108年度災害準備金辦理搶險及搶修工程(開口合約)」經費計新台幣10,200,000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表決：一致通過。

4.案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補助本所辦理「108年度災害準備金辦理颱風、豪雨期間等災後原住民地區緊急搶修及辦理維管道路、路燈、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工作(6m以下開口合約)」經費計新台幣350萬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表決：一致通過。

5.案由：敬請審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本所辦理「108年度原鄉地區傳統遺址及生態資源維護計畫」經費新台幣330萬9,276元整，擬請提交區民代表會同意先行墊付執行案。

表決：一致通過。

6.案由：請貴會審議「高雄市桃源區公所農業設施、資材補助要點」修正條文案。

主席：一、對本案請各位發表意見。

二、高雄市桃源區公所農業設施、資材補助要點修正後並經大會決議修正如下：

三、(三)：增加文字：最近二年內……不得再申請。「除水管、有機肥料及包裝(袋)不在此限」。

六、(一)修改文字：單項補助 1/2，修正為 2/3。

(二)修改文字：單項補助 1/3，修正為 1/2。

三、如無意見即提付表決。

表決：一致通過。

7.案由：請貴會審議「高雄市桃源區公所鼓勵參與工商展售活動補助要點」條文。

表決：一致通過。

(二)代表提案：

1.案由：建請區公所美化部落並提昇生活環境案。

表決：一致通過。

2.案由：建請區公所位於本區桃源里四社部落規劃拉魯哇祭場成為觀光

景點案。

表決：一致通過。

3. 案由：建請將梅山部落興建農產品集貨場案。

表決：一致通過。

4. 案由：建請公所積極提報少年溪溫泉規劃案。

表決：一致通過。

5.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位於高中段美蘭部落 138 號前下方道路旁增設護欄及水溝案。

表決：一致通過。

6.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勤和部落芼濃溪河床整治工程及勤和部落下方增加連接護岸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7. 案由：建請區公所位本區復興 1 號農路連接 2 號農路主線鋪設水泥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8. 案由：建請區公所覓地規劃設置本區納骨牆案。

表決：一致通過。

9. 案由：建請鋪設勤和 1 號支線農路水泥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10.案由：建請鋪設位於勤和東莊 2 號主線農路鋪設水泥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11.案由：建請鋪設位於拉芙蘭 1 號主線農路水泥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12 案由：建請鋪設高中里阿諾主線道路興建水泥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13.案由：建請鋪設勤和 2 號主線農路水泥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14.案由：建請區公所鋪設梅山里安定主線農路水泥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15.案由：建請區公所在各部落設置入口意象案。

表決：一致通過。

16.案由：建請鋪設勤和 1 號主線農路(舊部落段)農路水泥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17.案由：建請鋪設勤和平台農路支線水泥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18.案由：建請區公所興建復興里清水吊橋案。

表決：一致通過。

19.案由：建請將位於桃源蘭都農路鋪設水泥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20.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高中里公墓路段鋪設水泥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21.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高中塔拉魯農路主線道路設護蘭案。

表決：一致通過。

22. 案由：建請增設勤和玉穗農路路燈案。

表決：一致通過。

23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梅山段安定橋 3 號農路設置箱涵案。

表決：一致通過。

24.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台 20 線約 87k+500 路段因路寬不足，並將該路段的水溝設置成 L 型溝案。

表決：一致通過。

25. 案由：建請公所位於勤和 1 號主線野溪段施作野溪整治，並設置反雙孔箱涵案。

表決：一致通過。

26.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位於本區拉芙蘭 1 號主線農路修繕案。

表決：一致通過。

27.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位於本區復興清水主線農路鋪設 300 公蚐水泥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28.案由：建請區公所將位於本區拉芙蘭黃金2號主線農路鋪設200公尺水泥案。

表決：一致通過。

29.案由：建請區公所將位於東莊2號支線農路鋪設水泥路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30.案由：建請區公所將二集部落1號農路藤枝段138-139號鋪設水泥路面修繕案。

表決：一致通過。

31.案由：建請區公所將寶山部落4、5、6號農路鋪設水泥路面200公尺案。

表決：一致通過。

32.案由：建請區公所將寶山里及建山里裝置凸透鏡各1面案。

表決：一致通過。

33.案由：建請區公所將寶山舊國小段設置擋土牆案。

表決：一致通過。

34.案由：建請區公所將高山島路面修繕鋪設水泥路面150公尺案。

表決：一致通過。

35.案由：建請本區復興段9號等地興建灌溉用水(300噸蓄水池)案。

表決：一致通過。

36.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寶山 1 號農路一號分支全長約 200 公 尺繼續完成鋪設混泥土路面改善，以利農民方便農耕案

表決：一致通過。

37.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寶山 6 號農路分支線經里長等幾位農民農地之農路，鋪設混泥土路面改善，以利農民方便農耕案。

表決：一致通過。

38.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二集團巷道擋土牆面改善，以利學童及人民通行安全案。

表決：一致通過。

39.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建山集義農路增設路燈，以利農民安全通行案

表決：一致通過。

40.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建山妙通恃增設乙座路燈案。

表決：一致通過。

41. 案由：建請區公所將建山里民通往高山島農路鋪設水泥路面改善，以利農民方便農耕案。

表決：一致通過。

42. 案由：樟山部落民生用水緊急改善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43.案由：拉芙蘭阿其巴農路道路積水緊急修繕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44.案由：梅山林道山溝道路改善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45.案由：梅山馬舒霍爾吊橋道路改善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46.案由：復興溫泉農路民宅前道路彎道掏空修繕案

表決：一致通過。

47.案由：建請區公所將舊社段農地修建排水系統案。

表決：一致通過。

48.案由：建請區公所將位寶山段149、142、151、152、153等地號農路修繕案。

表決：一致通過。

49.案由：建請區公所桃源里美秀台灌溉水源頭修復案。

表決：一致通過。

50.案由：建請公所將寶山派出所前護欄修復案

表決：一致通過。

51.案由：建請將梅山里1號農路維修案。

表決：一致通過。

52.案由：梅山口至梅山里聯絡道路改善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53. 建請區公所將寶山二集部落自來水水源頭改善案。

表決：一致通過。

54.案由：建請區公所將位於區公所旁桌球室修繕案。

表決：一致通過。

55.案由：樟山部落民生用水緊急改善工程案。

表決：一致通過。

(三)人民請願案：

1.案由：108 年 01 月 28 日本人訴願書主旨地號錯誤，原文撤銷原處分桃源區復興里復興段 289 地號原住民保留地他項權利登記一案。修正為撤銷原處分桃源區復興里復興段 287 地號原住民保留地他項權利登記一案。

表決：一致通過。

2.案由：本區寶山里寶山部落 4 號農路整修乙案。

表決：一致通過。

3.案由：建山長老教會運動球場設置經歷 20 年以上，屋頂及外觀老舊，也年久失修，球場多處破損，遇雨就漏水及積水，嚴重危及社區居民及會友運動安全案。

表決：一致通過。

參、主席宣佈第三次會議結束。

肆、散會。